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闽交院团〔2019〕3号

关于印发《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团总支：

为贯彻中央、省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，根据共青团中央教育部《关于印发〈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中青联发〔2016〕18号）和中共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《关于印发〈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闽交院党〔2018〕69号）精神，为深入推进我院基层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工程，学院研究制定了《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扎实推进学院“班团一体化”工作。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共青团中央 教育部《关于印发〈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中青联发〔2016〕18号）和中共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《关于印发〈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闽交院党〔2018〕69号）精神，深入实施高校基层团支部“活力提升”工程，推进“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”工作，突出以班级团支部为核心的班集体建设，增强团组织工作有效覆盖和吸引凝聚青年能力，着力破解基层团支部活力不足的重点难点问题，不断提升基层团组织的凝聚力、战斗力、工作水平和创新活力，现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我院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实施范围

全院各团支部

二、工作原则

1. 强化问题导向。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特别是着力解决团支部功能虚化弱化，凝聚力、影响力不高，团员教育管理的方法不多、效果不明显等问题。

2. 强化改革思维。把握经济社会发展新常态、团员学生思想行为新特点等对于共青团工作理念、内容、方式带来的影响，谋划和加强基层团支部建设。

3. 强化实施路径。将激发团员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力作为团支部活力提升的源泉，组织支部活动请团员学生一起设计、商议支部大事请团员学生一起决定、开展支部工作请团员学生一起参与，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，提升团支部的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。

三、基本目标

1. 提升组织的运行活力。通过加强和改进团支部的基础团务管理、队伍建设和必要的制度建设，促进团支部的组织运转更加规范、顺畅。

2. 提升工作的开展活力。通过明确团支部和班委会的工作职责和功能内涵，改进工作方式、创新工作载体，促进团支部的工作开展更富针对性、实效性。

3. 提升团员的参与活力。通过扩大基层民主，完善创新团支部的设置方式、成员配备，促进更多团员学生积极参与、推动团支部的工作和建设。

四、组织设置

1. 团支部书记兼任班长或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，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运行、协同工作。推进“四同”工作制度模式，实现“计划同定、活动同办、工作同商和难题同研”，通过协同运作，使团的工作有效融入、全程体现于班级工作中，增强团工作的活跃度、显示度和认可度。

2. 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和工作实际需要，可以改革支部成员构成。与班委会成员一体化统筹设置，允许适当增加权益委员、实践委员、网络委员等委员设置，也可面向创新创业、职业发展等领域设置委员；厘清工作职责，明确支部委员会、支部成员在支部职能履行和工作开展中承担的具体责任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做实基础团务。规范团员发展，按规范流程积极发展团员，严格团费收缴、使用，加强收缴登记、使用公示；加强团员教育管理，重点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；争取党组织支持，做好推优入党工作，对符合条件的“推优入党”候选人全面考察、

充分评议，形成团支部意见，并由团员大会讨论通过。

2. 完善工作制度。明确团支部工作职责、工作标准，建立健全团支部建设和工作的经验总结、知识传承等机制；创新发展“三会两制一课”，明确团员大会、支委会、团小组会的议事范围和决议权限，严格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，提高团课的参与面、吸引力；创新团日活动的形式载体，紧密结合团员学生兴趣特点进行策划设计，提高活动的育人实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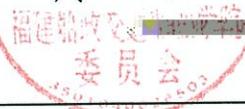
3. 理顺班团关系。突出团支部为核心的班集体建设，充分发挥团支部的政治核心作用。结合支部实际，理顺团支部与班委会关系，发挥团支部模范带头作用，实行团支部书记兼任班长或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，团支部和班委会一体运行、协同工作机制；完善班团工作决策机制，评奖评优、人员推荐等重要事务须经支委会通过，由团员学生大会决定。

4. 明确职责功能。落实上级团组织要求，根据支部特点，将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相结合、常规性工作和阶段性工作相结合，明确支部自身的工作职责和内容；强化品牌建设，继承本院系本班级优良传统，建设团支部工作品牌项目体系，谋求特色发展。

附件：班团一体化设置情况一览表

共青团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19年1月23日



抄送：院领导，党委工作部，各系党总支。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

2019年1月23日印发

附件

班团一体化设置情况一览表

年 月 日

-----团总支（盖章）

序号	班级名称	团支部书记	团支部副书记	组织委员	宣传委员	文娱委员	班委会成员

填表说明：1、“班委会成员”一栏请按班委会及团支部分别填写并注明职务。如：王某某（班长）李某某（学习委员）；

2、本表电子版请于2019年3月29日前发送至团委邮箱 2388881866@qq.com，纸质版盖章后交院团委夏樑波

